

国家粮食局公告2007年第1号 - - 中央储备粮代储资格企业粮油保管、检验人员审核标准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307/2021_2022__E5_9B_BD_E5_AE_B6_E7_B2_AE_E9_c80_307756.htm 国家粮食局公告

（2007年 第1号）根据《中央储备粮管理条例》、《中央储备粮代储资格认定办法》、《中央储备粮代储资格认定办法实施细则》的有关规定，现就中央储备粮代储资格企业粮油保管、检验人员审核标准公告如下：一、自公告之日起，申报中央储备粮代储资格企业的粮油保管员、粮油质量检验员必须经过专业培训，并获得国家粮食局统一颁发的《职业资格证书》。二、已经取得中央储备粮代储资格的企业，应积极组织本企业粮油保管员、粮油质量检验员参加专业培训和专业考核，取得相应的《职业资格证书》。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